

2022 年陕州区
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国审咨字 [2022] 41 号

河南国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目录

摘 要	1
一、项目概况	5
(一) 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5
(二) 项目实施内容	6
(三) 项目预算及资金安排情况	6
(四) 项目组织管理	8
(五) 项目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11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1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12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14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16
(一) 评价结论	16
(二) 指标分析	18
四、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23
(一)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	23
(二) 实行全流程管理，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2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3
六、有关建议	24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4

摘 要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2年中央1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其中要加快发展设施农业，因地制宜发展塑料大棚、日光温室、连栋温室等设施。集中建设育苗工厂化设施。鼓励发展工厂化集约养殖、立体生态养殖等新型养殖设施。推动水肥一体化、饲喂自动化、环境控制智能化等设施装备技术研发应用。在保护生态环境基础上，探索利用可开发的空闲地、废弃地发展设施农业。

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陕州区结合观音堂镇土地肥沃利于发展种植业的优势，大力发展果蔬大棚种植，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委会牵头成立了朝阳种植专业

合作社和朝晖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采用“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建设标准化大棚果蔬产业基地，带动陈营村及周边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增收，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新建温室大棚19个及配套设施及150吨冷库一座。项目达产后，带动脱贫户、监测户20人务工就业，实现务工年增收10余万元，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预计20万元。

该项目共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88.6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88.67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571.01万元。

二、总体评价结论

通过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基础数据采集、实地访谈和问卷调研等方式，评价组对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得分为91.20分，总体评价结论为“优”。

三、主要成绩及经验做法

（一）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

观音堂镇陈营村主导产业为大棚种植，陈营村委会牵头成立了朝阳种植专业合作社和朝晖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采用“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建设标准化大棚果蔬产业基地。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

目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充分利用产业扶持政策，力促产业结构提升，探索规模发展模式，通过土地流转和吸纳脱贫户、监测户等农户就业，因地制宜发展大棚果蔬种植，快速推进脱贫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通过项目实施，拓宽了脱贫致富的途径，打造特色产业。

（二）实行全流程管理，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项目实施过程中村级主要负责项目申报、对项目开竣工和实施情况进行公示，保障村民对项目监督约束作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乡级主要负责督促施工进度，监督施工质量，协调村级与施工单位关系，遇到问题及时解决，保障项目按预期计划顺利实施，按时、高质完成项目交付；县级对项目进度进行把控，督促指导乡镇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保障项目实施过程中无偏差，对项目实施关键环节进行监督指导，保障项目不存在质量问题。

四、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入库程序的不够规范。2022年6月6日陕州区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陕州区2022年度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调整的批复》，缺少相关调整申请等重新履行项目入库程序。

二是未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项目实施单位在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方面，未采取了必要的监

控措施，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无法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无法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出现的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项目入库程序的规范性。根据《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规定和要求，纳入项目库的项目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需求、政策调整变化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做到有进有出。根据项目进展、项目效果等情况，及时更新调整相关项目内容。但更新调整项目要完善批准或补充调整程序。

二是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对资金管理、资金使用效果进行审计，审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内控的健全性、资金管理的规范性、监督及时有效性，审查项目建设的预期经济、社会效益成效性。

2022 年陕州区 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国审咨字〔2022〕41 号

我们接受委托，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对 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观音堂镇人民政府及其参与单位对其提供的管理制度、业务资料和会计资料，以及其他与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担责任；我们对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承担责任。

我们评价的依据是《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得到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观音堂镇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与配合，使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得以顺利开展，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和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2年中央1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其中要加快发展设施农业，因地制宜发展塑料大棚、日光温室、连栋温室等设施。集中建设育苗工厂化设施。鼓励发展工厂化集约养殖、立体生态养殖等新型养殖设施。推动水肥一体化、饲喂自动化、环境控制智能化等设施装备技术研发应用。在保护生态环境基础上，探索利用可开发的空闲地、废弃地发展设施农业。

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陕州区结合观音堂镇土地肥沃利于发展种植业的优势，大力发展果蔬大棚种植，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

（二）项目实施内容

1. 项目名称：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

2. 项目内容：新建温室大棚19个及配套设施及150吨冷库一座。

3. 项目实施地点：陈营村。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安排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1月5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第一批）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21号），批复该项目资金552.27万元；2022年9月14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张茅乡、菜园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追加财政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101号）36.40万元，项目累计安排资金558.67万元，累计到位资金558.67万元。资金投入情况如表1-1所示。

表 1-1

项目名称	财政资金（万元）	资金拨付（万元）	资金到位率%
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	558.67	558.67	100%
小计	558.67	558.67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6月至11月，三门峡市陕州区观音堂镇财政所财政零余额账户分别支付大棚、冷库、设备款1,233,893.98元、282,709.94元、317,920.00元、471,183.23元、2,467,787.96元、146,605.59元、86,504.89元、67,419.29元、203,176.41元、163,581.00元、269,325.08元，累计金额5,710,107.37元。工程质保金176,601.26元尚未支付。预算执行率为97%。资金支出情况如表1-2所示。

表 1-2

序号	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1	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	558.67	571.01	97%

3. 结算评审情况

2022 年 6 月 29 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03003 号), 冷库审定金额 397,257.00 元。2022 年 8 月 16 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02005 号), 大棚及配套设施审定金额 4,471,922.09 元。2022 年 6 月 29 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02004 号), 冷库建设审定金额 1,017,529.54 元。累计审定金额为 5,886,708.63 元。项目预算批复 552.27 万元, 2022 年 9 月 14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张茅乡、菜园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追加财政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101 号) 36.40 万元, 合计 588.67 万元。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 组织管理机构

财政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商乡村振兴部门及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及时做好资金测算分配和下达工作,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督

管理职责；指导乡村振兴及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

乡村振兴部门：负责指导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提出资金分配方案；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计划 and 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观音堂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入库申请，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责；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招投标；项目实施工作；负责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审核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做好项目绩效考评工作；负责管理项目档案。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统筹程序。县级财政部门收到上级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资金文件后，及时与陕州区乡村振兴局沟通，对项目资金联合审批。

(2) 拨付程序。2022年1月19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18号）项目资金486万元；2022年6月17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855号）项目资金42.9119万元；2022年6月27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

下达陕州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18 号）项目资金 16.3581 万元；2022 年 10 月 18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855 号）项目资金 43.400863 万元；累计到位资金 588.670863 万元。

（3）报账程序。观音堂镇人民政府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有关规定确定施工单位，签订项目建设（施工）合同。依据合同付款约定及项目完工验收报告，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及时向财政部门提出用款申请，财政部门依据相关制度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通过乡镇零余额账户，直接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付给施工单位。

（五）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就业，实现务工增收致富，村集体收入持续稳定增加。

2. 项目年度目标

在观音堂镇陈营村建设温室大棚 19 个及配套设施、150 吨冷库一座，项目达产后，带动脱贫户、监测户 20 人务工就业，实现务工年增收 10 余万元，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

入预计 2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了解 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项目开展和绩效达成情况，检查项目实施各环节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总结项目的成绩与经验，发现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中的问题与不足，并提出建设性的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管理及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

评价的对象：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评价的范围：资金范围为安排分配到 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建设的 588.67 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主体范围为参与项目组织实施的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观音堂镇人民政府相关单位；资料范围涉及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支付方面的有关资料。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3.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国乡振〔2021〕3 号）；
4.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

见》（中发〔2018〕34号）；

5. 《财政部 乡村振兴局 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林草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

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

7.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8.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印发〈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豫乡振〔2021〕11号）；

9.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

10.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乡村振兴局省委农办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21〕33号）；

11.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1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13. 与评价相关得其他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2) 公正公开原则，真实、客观、公正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开展评价工作，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4)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是站位于财政部门的视角而实施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2. 绩效评价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按照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研究或解读项目的相关政策文献来获取项目的概况、绩效指标等有用信息。通过包括问卷调查、访谈、现场勘查等调研方式，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以及效益等，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本次绩效评价的数据包括定性和定量两种数据。定性数据主要通过实地考察、面对面访谈、问卷调研等社会调查的方式来采集。定量数据的采集主要通过被评价单位填报数据和实地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形成数据采集两条线，有效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3. 绩效评价的标准

绩效评价的主要标准有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财政部门确认的其它标准。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即是项目单位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信息。在项目单位制定的计划标准基础之上，我们参照有关道路交通领域的行业标准对项目的实施效果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科学评价。

4. 绩效评价等级

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此次绩效指标体系共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3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指标内容来源于相关政策文件、实施方案等。具体指标框架构成及得分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框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A 项目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A2 绩效目标(7)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A20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A203 绩效监控及自评	1
	A3 资金投入(3)	A3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B 项目过程 (29)	B1 资金管理(14)	B101 资金到位率	3
		B102 预算执行率	3
		B10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1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B105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B2 组织实施 (15)	B20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20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B20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4
		B204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B205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
C 项目产出 (25分)	C1 产出数量 (6)	C101 项目建设实施完成率	6
	C2 产出质量 (7)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	7
	C3 产出时效 (5)	C301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C4 产出成本 (7)	C401 项目成本节约率	7
D 项目效益 (30)	D1 经济效益 (12)	D101 村民 (含脱贫户、监测户) 人均可支配收入	6
		D102 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	6
	D2 社会效益 (6)	D201 惠及村民数量 (含脱贫户、监测户)	6
	D3 可持续影响 (7)	D30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7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E40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5
合计			100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接受委托后，我们立即成立项目评价组。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及规范，在完成前期沟通和资料收集后，结合评价要求，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访谈方案等。在此之后，项目组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环节，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方。

1. 前期工作阶段 (10月12日---10月22日)

一是项目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二是工作方案制定及论证。根据前

期收集到的项目资料，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地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表、资料清单等，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设计绩效评价工作整体时间表，与委托单位充分沟通，形成项目工作方案。

2. 评价实施阶段（10月23日---10月30日）

一是开展社会调研及数据采集。与项目主管单位等相关单位协调配合，完成访谈调研、实地核查、满意度调研等。通过对陕州区观音堂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施整体流程；二是通过实地查勘项目实施、建设、公示等情况；三是通过对受益群众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受益村民满意度情况；四是通过基础表等形式进行数据采集，对绩效评价项目内容进行汇总分析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项目绩效达成情况等内容，并对数据进行复核。

3. 报告撰写阶段（11月8日---11月14日）

一是评价报告撰写。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二是评价报告的沟通及修改、完善。评价小组在与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一）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

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评价组对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进行客观评价后，最终评价得分为91.20分，绩效评价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1所示。

表3-1 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6	16.00	100.00%
项目过程	29	26.20	90.34%
项目产出	25	25.00	100.00%
项目效益	30	24.00	80.00%
合计	100	91.20	91.20%

2. 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实施取得了一定成效。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合理，绩效目标设置总体较为科学、规范。项目过程方面，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观音堂镇人民政府等单位职责分工明确，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金支付进度总体良好。项目产出方面，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及时完工，项目完工率为100%，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项目效益方面，通过项目实施，达到项目实施方案的预期惠及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数量，对象满意度达95.00%。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项目入库调整手续不完善，年度内未组织开展财

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务工人员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尚未到达预期目标等。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入库程序，加强资金监控，力争项目年度内完成预期的经济效益目标。

（二）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包含 3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16 分，该项得分 16 分，得分率 100%。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2 所示。

表 3-2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100.00%
A2 绩效目标(7)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100.00%
	A20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3.00	100.00%
	A203 绩效监控及自评	1	1.00	100.00%
A3 资金投入(3)	A3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00	100.00%
合计		16	16	100.00%

（1）项目立项方面：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立项依据均较为充分，项目立项符合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政策内容；立项过程按文件规定执行，四议两公开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方面：项目年度目标建设温室大棚 19 个及配套设施、150 吨冷库一座，带动脱贫户、监测户 20 人务

工就业，实现务工年增收 10 余万元，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预计 2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清晰、合理、可衡量，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并能够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资金投入方面：2022 年 1 月 5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第一批）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21 号），批复该项目资金 552.27 万元。2022 年 9 月 14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张茅乡、菜园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追加财政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101 号）36.40 万元，合计 588.67 万元。预算批复内容与实际内容相匹配，预算测算额度合理、科学。

2. 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包含 2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29 分，该项得分 26.20 分，得分率 90.34%。项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3 所示。

表 3-3 项目过程指标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14)	B101 资金到位率	3	3.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3.00	100.00%
	B10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00.00%
	B1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100.00%
	B105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1.00	33.33%
B2 组织实施	B20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20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100.00%
	B20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4	3.20	80.00%
	B204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3.00	100.00%
	B205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100.00%
合计		29	26.20	90.34%

(1) 资金管理方面：财政资金安排资金 588.67 万元，资金投入保障有力。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率为 100%；累计支付资金 571.01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总体良好，预算执行率达到 97%；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但在财务监控有效性方面，存在未组织开展相关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等问题。

(2) 组织实施方面：陕州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陕州区建立有 2022 年项目库，入库项目内容完整，且不存在负面清单项目；政府采购程序规范，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有序开展，合同签订程序规范，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县、村两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完善，公告公示内容完整。但项目库调整缺少调整申请等资料，应按照项目库管理相关制度规范入库程序。

3.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含 4 个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25 分，该项得分 25.00 分，得分率 100.00%。项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4 所示。

表 3-4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6)	C101 项目建设实施完成率	6	6.00	100.00%
C2 产出质量(7)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	7	7.00	100.00%
C3 产出时效(5)	C301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5.00	100.00%
C4 产出成本(7)	C401 项目成本节约率	7	7.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1) 产出数量方面：2022 年 6 月 27 日陕州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联合验收，计划产出数建设大棚 19 座，150 吨冷库 1 座，实际产出建设大棚 19 座，150 吨冷库 1 座，项目完工率为 100%，项目建设实施进度较好。

(2) 产出质量方面：2022 年 6 月 27 日由陕州区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单位验收，验收结论合格，产出质量达标，验收合格率达 100%。

(3) 产出时效方面：2022 年安排的项目，当年项目实施完成，完工较为及时，完工及时率 100%。

(4) 产出成本方面：项目安排资金 588.67 万元，结算金额 588.67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 571.01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包含 4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 分，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00%。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3-5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	------	----	----	-----

D1 经济效益(12)	D101 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人均可支配收入	6	0.00	0%
	D102 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	6	6.00	100.00%
D2 社会效益(6)	D201 惠及村民数量(含脱贫户、监测户)	6	6.00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7)	D30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7	7.00	100.00%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5)	E40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5	5.00	100.00%
合计		30	24.00	80.00%

(1) 经济效益方面：通过实施该项目，可以带动村民（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增加务工收入；对农户（脱贫户、监测户）进行种植培训，增加农户种植的积极性，提高种植收入；通过资产出租为村集体经济发展积累资金，收益也可用于村内各项公益事业及基础设施维护。

陈营村村民委员会与三门峡市朝阳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签订《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出租协议》，年租金35.00万元，《协议》约定自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为大棚培肥修正土地改良期，免4个月租金，租金12月底前交齐。截至该项目绩效评价时，《协议》约定的收益期限未到，预计项目年度内完成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目标。但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项目单位未提供有关资料。

(2) 社会效益方面：依据项目单位自评报告，项目预期带动脱贫户、监测户20人务工，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

(3) 可持续影响方面：依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立了利益联结机制，带动陈营村及周边农户实现长期就业，预

计人均年增收 4000 元。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户对象满意度达 95.00%。

四、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一)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

观音堂镇陈营村主导产业为大棚种植。陈营村委会牵头成立了朝阳种植专业合作社和朝晖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采用“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建设标准化大棚果蔬产业基地。2022 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充分利用产业扶持政策，力促产业结构提升，探索规模发展模式，通过土地流转和吸纳脱贫户、监测户等农户就业，因地制宜发展大棚果蔬种植，快速推进脱贫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通过项目实施，拓宽了脱贫致富的途径，打造特色产业。

(二) 实行全流程管理，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项目实施过程中村级主要负责项目申报、对项目开竣工和实施情况进行公开公示，保障村民对项目监督约束作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乡级主要负责督促施工进度，监督施工质量，协调村级与施工单位关系，遇到问题及时解决，保障项目按预期计划顺利实施，按时、高质完成项目交付；县级对项目进度进行把控，督促指导乡镇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保障项目实施过程中无偏差，对项目实施关键环节进行监督指导，保障项目不存在质量问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项目入库程序的不够规范。2022年6月6日陕州区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陕州区2022年度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调整的批复》，缺少相关调整申请等重新履行项目入库程序。

二是未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项目实施单位在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方面，未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无法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无法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出现的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项目入库程序的规范性。根据《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规定和要求，纳入项目库的项目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需求、政策调整变化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做到有进有出。根据项目进展、项目效果等情况，及时更新调整相关项目内容。但更新调整项目要完善批准或补充调整程序。

二是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对资金管理、资金使用效果进行审计，审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内控的健全性、资金管理的规范性、监督及时有效性，审查项目建设的预期经济、社会效益成效性。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

的重监督结果，促进主管部门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通过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完善长效管理制度。硬化绩效约束。

二是公开年度预算安排和评价结果，搭建社会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完善压力传导机制，落实主体责任。

附件： 综合评分表

河南国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4日

附件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16分)	A1 项目立项 (6分)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省市国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②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与本地区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交叉重复以上各项各占1/5权重分，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的政策要求；②项目立项符合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内容；③项目立项与本地区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无重复。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3.00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其中①②各占30%权重分，③占40%权重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项目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3.00	100%
	A2 绩效目标 (7)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切实可行，聚焦精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具备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如不具备，该指标分值为0。具备要素②③④，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20%。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15%，扣完为止。	依据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①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20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晰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其中①占40%权重分，②③各占30%/权重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依据所抽取项目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①各项目能够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100%
		A203 绩效监控及自评	1	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是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执行结束后，是否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健全	①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并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与监控报告等相关材料；②项目在执行结束后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自评总结报告。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依据所抽取项目提供的绩效运行监控和自评材料：①各项目能够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并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与监控报告；②在执行结束后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自评报告。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00	100%
	A3 资金投入 (3)	A3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编制有年度资金预算；②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按标准编制。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依据各项目实施方案，①2022年陕州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编制有年度资金预算；②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项目预算编制经陕州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财政投资评审报告。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00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2022年1月5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第一批）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21号），批复该项目资金552.27万元。2022年9月14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张茅乡、菜园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追加财政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101号）36.40万元。综上，该指标得权重分。	1.00	100%
B 项目过程 (29)	B1 资金管理 (14)	B101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2022年1月19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	3.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考核专项资金的到位情况。		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陕财预（2022）18号）项目资金486万元；2022年6月17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855号）项目资金42.9119万元；2022年6月27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18号）项目资金16.3581万元；2022年10月18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陕州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类）的通知》（三陕财预（2022）855号）项目资金43.400863万元；累计到位资金588.670863万元。预算资金588.670863万元。资金到位率= $(588.670863/588.670863) \times 100\% = 100\%$ ，得3分。		
		B102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①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②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geq 97\%$ 得满分，执行率在85%-100%之间按比例得分，低于85%不得分。得分等于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2022年6月14日、6月29日、6月30日、9月21日、11月9日三门峡市陕州区观音堂镇财政所财政零余额账户分别支付大棚、冷库、设备款1,233,893.98万元、282,709.94万元、317,920.00万元、471,183.23万元、2,467,787.96万元、146,605.59万元、86,504.89万元、67,419.29万元、203,176.41万元、163,581.00万元、269,325.08万元，累计金额5,710,107.37万元。预算执行率= $571.010737 / 588.670863 \times 100\% = 97\%$ ，3%质保金尚未支付。综上，该指标得3分。	3.00	100%
		B10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主管部门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①陕州区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已制定相应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00	100%
		B1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④符合项	依据提供的项目报账资料：①项目资金使用、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如《财政资金报账提款申请单》等相关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④符	3.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2 组织实施 (15)				规范运行情况。		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按照项目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20%。但如缺少要素④或⑤指标得分为0。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按照项目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B105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有效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制度建设；②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出具检查和审计成果；③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整改到位；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①陕州区制定《关于开展财政扶贫资金经常性专项检查的通知》（三陕脱贫指（2018）4号）等规章制度；②未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扣1/3权重分；③未提供检查发现的问题整改报告，扣1/3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1/3权重分。	1.00	33.33%
	B20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主管部门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包括项目采购、项目施工、项目监理、项目验收、项目报账制度、监督检查和审计制度等。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一处制度不健全，扣除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①三门峡市陕州区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指挥部印发《三门峡市陕州区扶贫项目全流程管理办法》（三陕脱贫指（2019）6号），具备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50%权重分；②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包括项目采购、施工、验收等相关内容，得5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00	100%	
	B20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重点核查项目采购、项目验收、项目报账等关键环节）；②项目调整及变更手续齐全；③项目合同书、施工日志、监理报告、验收报告、报账材料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1/4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变更手续齐全；③项目合同书、施工日志、监理报告、验收报告、报账材料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20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4	项目入库程序是否规范，项目库建设是否完整、规范。	规范	①建立项目库；②项目入库程序规范。经过“两会”（“两委”班子会议或村民代表大会）和“两公开”（即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入库项目经过充分论证、择优遴选、突出支持重点；③入库项目前期条件成熟，具备实施条件；④入库项目内容完整。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建设性质、实施地点、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建设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等；⑤入库项目范围合理，不存在负面清单项目。以上要素各占20%权重分，符合得分；实施项目中发现一例非入库项目，扣除20%权重分，扣完为止。	①陕州区2022年建立有项目库，得20%权重分；②该项目经过村申报、乡镇审核、行业部门论证、区级批复等流程，入库程序规范。但2022年6月6日陕州区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陕州区2022年度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调整的批复》（三陕巩固组〔2022〕53号），缺少调整的相关资料，扣除20%权重分；③入库项目前期条件成熟，具备实施条件，得20%权重分；④入库项目内容完整。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建设性质、实施地点、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建设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等；得20%权重分；⑤入库项目范围合理，不存在负面清单项目，得2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80%权重分。	3.20	80%
		B204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采购方式；②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③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①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采购方式；②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③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100%
		B205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	县、村两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有效	①县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其中出台了公告公示相关制度占25%权重分，公告公示内容完整（“中央、省、市、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项目库、年度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占25%权重分，每缺少一项扣除10%权重分；②乡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规范：用固定公告公示专栏（公告公示牌）进行公告公示且无明	①三门峡市陕州区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指挥部印发《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细则》的通知（三陕脱贫指〔2018〕9号），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有各乡镇、各批次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在政府网站公示审定项目库、2022年资金项目计划安排，②乡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规范，公示公告内容完整，公示要素齐全；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显新粘贴情况的占 20%权重分；公示公告内容完整占 20%权重分（要有县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制度（或实施细则）、2022 年资金项目安排计划、2022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库 4 项），每缺少一项扣除 20%权重分。以上各要素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C 项目产出（25 分）	C1 产出数量（6）	C101 项目建设实施完成率	6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实施完成率达到 100%，得满分权重分。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2022 年 6 月 27 日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联合验收，实际产出数：建设大棚 19 座，150 吨冷库 1 座，计划产出数建设大棚 19 座，150 吨冷库 1 座，实际完成率=（19/19）*100%=100%，150 吨冷库 1 座。综上，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6.00	100%
	C2 产出质量（7）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	7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已完成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项目数量/已完成项目总量*100%。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得满分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 年 6 月 27 日由区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单位验收合格，质量达标产出数 150 吨冷库一座及配套设施，实际产出数 150 吨冷库一座及配套设施，质量达标率=（1/1）×100%=100%；质量达标产出数温室大棚 19 座及配套设施，实际产出数温室大棚 19 座及配套设施，质量达标率=（19/19）×100%=100%。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7.00	100%
	C3 产出时效（5）	C301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有效推进。	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时，得 5 分。）	项目合同约定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与合同约定时间相符，得 5 分。综上，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5.00	100%
	C4 产出成本（7）	C401 项目成本节约率	7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	≥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2022 年 6 月 29 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	7.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项目实际建设成本不超预算成本得满分，否则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3003号），冷库审定金额397,257.00元。2022年8月16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02005号），大棚及配套设施审定金额4,471,922.09元。2022年6月29日河南慧霖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河南慧霖（2022）02004号），冷库建设审定金额1,017,529.54元。累计审定金额为5,886,708.63元。项目预算批复552.27万元，2022年9月14日三门峡市陕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观音堂镇、张茅乡、菜园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追加财政资金批复的通知》（三陕巩固组（2022）101号）36.400863万元，合计588.670863万元。 成本节约率=（588.670863-588.670863）/588.670863X100%=0%。 综上，得7分。		
D 项目效益 (30)	D1 经济效益 (12)	D101 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人均可支配收入	6	通过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大于0	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得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每高于目标值1%增加5%权重分，满分为止。	项目单位未提供2022年村民（含脱贫户、监测户）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相关资料，该项不得分。	0	0.00%
		D102 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	6	通过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带动情况。	大于0	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得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每高于目标值1%增加5%权重分，满分为止。	陈营村村民委员会与三门峡市朝阳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签订《2022年陕州区观音堂镇陈营村温室大棚及冷库项目出租协议》，租金35.00万元，《协议》约定自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为大棚培肥修正土地改良期，免4个月租金，租金12月底前交齐。达到《实施方案》的预期收益。得6分。	6.00	100%
	D2 社会效益 (6)	D201 惠及村民数量（含脱贫户、监测户）	6	通过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覆盖村民（含脱贫户、检测户）数量。	100%	惠及村民（含脱贫户、检测户）数量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	依据项目单位自评情况：项目预期带动脱贫户、监测户20人务工，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得6分	6.00	100%
	D3 可持续影响 (7)	D30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7	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是否健全有效。	有效	①产业类项目建立有联农带农机制；②联农带动机制科学可行。至少包括2种及以上的带动模式。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	①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建立有利益联结机制，得50%权重分；②带动陈营村及周边农户实现就业，预计人均年增收4000元。综上，该指标得50%权重分。	7.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除相应权重分的 50%，扣完为止。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E40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5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对于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满意度。	90%	对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 90%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通过对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为 95%，得满分权重分。	5.00	100%
合计			100					91.20	